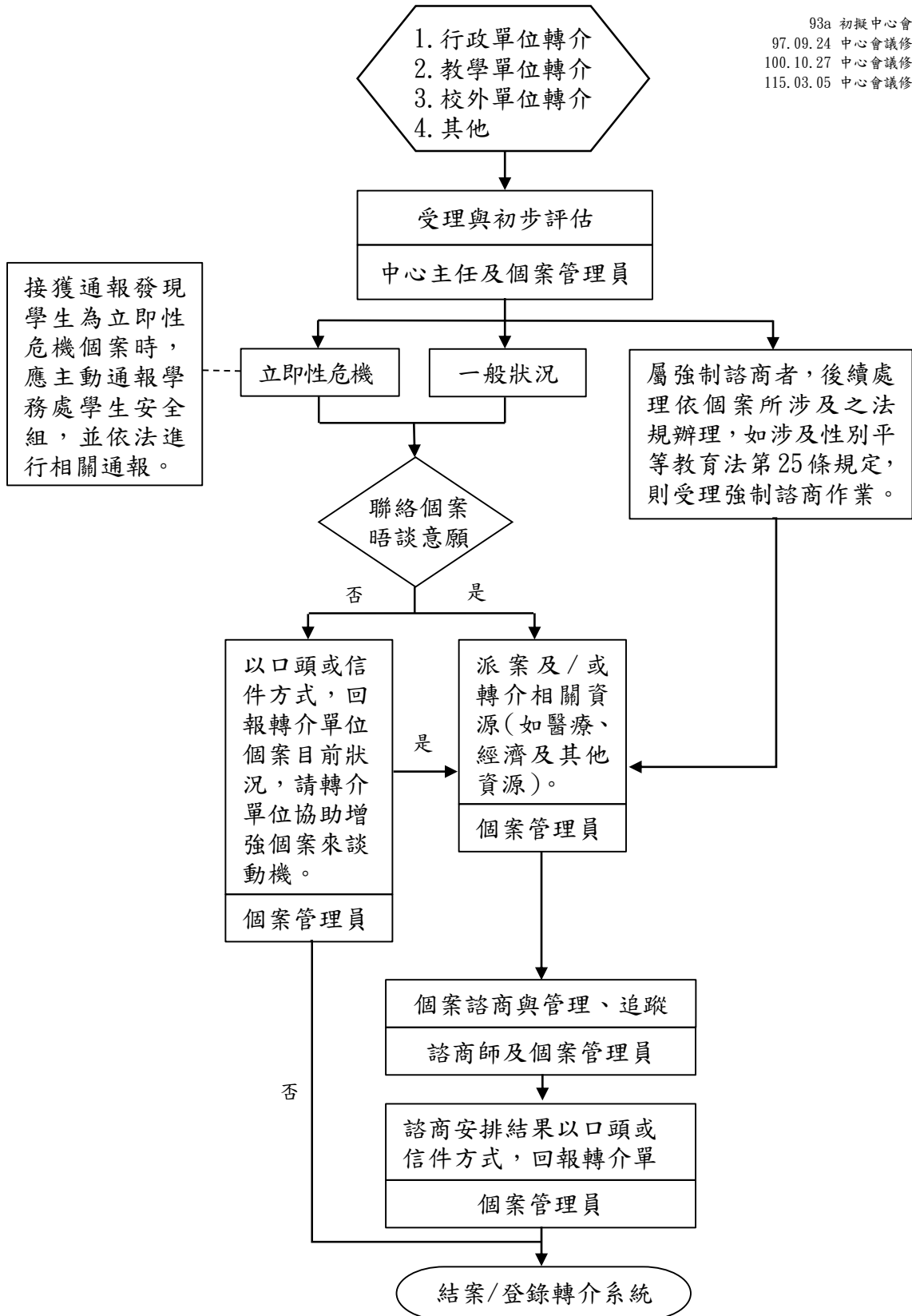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心理諮商與輔導中心特殊個案受理及處理流程圖

93a 初擬中心會議通過
 97.09.24 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00.10.27 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5.03.05 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註：

1. 中心同仁接獲通報，請先以傾聽、收集個案基本資料，並說明接下來的處理方式。
2. 務必轉給個案管理員或主任。
3. 嚴守保密原則。
4. 緊急情況下/學生同意下，通知相關人員。